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

FL 0101

GJB/Z 170.11-2013

军工产品设计定型文件编制指南 第 11 部分：标准化工作报告

Guide for preparing design finalization documents of military products
Part 11: Report of standardization program

2013-07-10 发布

2013-10-01 实施

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批准

前 言

GJB/Z 170-2013《军工产品设计定型文件编制指南》分为 18 个部分：

- a) 第 1 部分：总则；
- b) 第 2 部分：设计定型审查意见书；
- c) 第 3 部分：设计定型申请；
- d) 第 4 部分：研制总结；
- e) 第 5 部分：设计定型基地试验大纲；
- f) 第 6 部分：设计定型基地试验报告；
- g) 第 7 部分：设计定型部队试验大纲；
- h) 第 8 部分：设计定型部队试验报告；
- i) 第 9 部分：军事代表对军工产品设计定型的意见；
- j) 第 10 部分：重大技术问题攻关报告；
- k) 第 11 部分：标准化工作报告；
- l) 第 12 部分：标准化审查报告；
- m) 第 13 部分：可靠性维修性测试性保障性安全性评估报告；
- n) 第 14 部分：电磁兼容性评估报告；
- o) 第 15 部分：质量分析报告；
- p) 第 16 部分：价值工程和成本分析报告；
- q) 第 17 部分：各种配套表明细表汇总表和目录；
- r) 第 18 部分：设计定型录像片。

本部分是 GJB/Z 170-2013 的第 11 部分。

本部分由国务院、中央军委军工产品定型委员会办公室提出。

本部分由总装备部装备定型工作办公室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总装备部电子信息基础部标准化研究中心、总装备部技术基础管理中心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吕 鹏、曾相戈、杜春兰、丁树伟。